

# 世新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表(碩專班適用版 1070503)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學期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術論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務論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術報告						
學 號		姓 名	中 文		系 所 別	學 系 研 究 所
論 文 題 目	(中文題目)					
	(英文題目)					
申 簽 請 人 名					考 試 日 期	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學 位 考 試 委 員 名 單	姓 名	現 職	地 址		電 話	證 書 字 號
	(指導教授)					
系 所 簽 核	指 導 教 授 同 意 簽 章		系 所 審 核		系 所 主 管	
	(倘有兩位以上指導教授均請簽章)		1. 已修畢應修課程及最低畢業學分數 (各系所請附歷年成績檢核表一份)。 2. 已符合系所各項考核規定。 3. 通過資格考核日期： 年 月 日 4. 通過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」相關課程 日期： 年 月 日  審核人：		年 月 日	
註 冊			課 務			
註 冊 承 辦 人		課 務 承 辦 人			組 長	

本表填妥經指導教授、所屬系所、系所主管簽核後，送終身教育學院進修教育中心辦理。

法令依據—學則、學位考試規章辦法及其他相關校內法規(以下為重點提示，詳細規則仍依各項法規進行)

研究生申提學位考後須注意之行政流程事項：

於申提學位考後，擬撤銷者，請寫報告向系上申請，若未申請撤銷者，依學位考試規章辦法第九條：「已申請學位考試之研究生，若因故無法於該學期內完成學位考試，應於學校行事曆規定學期結束日之前，報請學校撤銷該學期學位考試之申請。逾期未撤銷亦未舉行考試者，以一次不及格論。」另學則第七十一條：「研究生得比照大學部規定申請休學。惟已申請學位考試者，其申請休學日期，自開學註冊日起至學位考試前二週止。」

畢業規定：依學則第七十三條，研究生合於各款規定者，准予畢業。A.在規定修業年限內修滿規定之科目與學分。  
B.操行成績各學期均及格。C.通過本校博、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規章規定之各項考核及考試，並完成論文之繳交。

。。。。。。